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562

電子信箱：jia1206153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新港鄉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0896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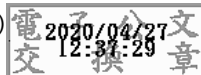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（376500000A_1090089624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089624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（問答資料）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4月23日總處培字第
1090031627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新港鄉文昌國民小學



109/04/27

1090001437